

股票简称：宝泰隆

股票代码：601011

公告编号：临 2012-020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Qitaihe Baotailong Coal & Coal Chemicals Public Co., Ltd.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 1 号）



2012 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2 宝泰隆

证券代码：122135

上市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上市时间：2012 年 4 月 27 日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OLDSTATE SECURITIES CO., LTD.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

2012 年 4 月 26 日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宝泰隆”）董事会成员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期债券评级为AA，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28.84亿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77亿元（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近期财务指标仍然符合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标准。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Qitaihe Baotailong Coal & Coal Chemicals Public Co., Ltd.

证券代码：601011

注册资本：38,7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焦云

成立日期：公司前身成立于2003年6月24日（2008年4月2日整体变更为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号

邮政编码：154603

董事会秘书：王维舟

电话：（0464）2924686-8097

传真：（0464）8338010

公司网址：<http://www.btlgf.com>

电子信箱：wwz0451@163.com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储存煤焦油，生产、销售粗苯（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2年7月14日），焦炭生产、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2013年5月31日），火力发电，热力供应（按资质证书规定范围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煤炭开采（只限分支机构经营），进出口业务（按商务部门批准的范围经营）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设立及上市

发行人前身为宝泰隆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5日，宝泰隆有限公司原股东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焦云、焦贵波、焦岩岩、廊坊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荷信利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广州市黄埔龙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宝亮、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焦贵金、焦凤、周秋、孙鹏、焦贵明、北京中和嘉华投资有限公司、焦飞、宋希祥、常万昌、孙明君、杨连福和刘新宝作为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共同发起设立发行人，决定宝泰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不变。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喜审字[2008]第01200号《审计报告》，以宝泰隆有限公司截至2008年2月29日经审计确认后的净资产486,818,042.50元，按2.5188: 1的比例折股193,27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与股本的差额293,548,042.50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2008年3月23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喜验字[2008]第0101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08年3月23日，宝泰隆（筹）已按宝泰隆有限公司2008年3月15日股东会决议调整所有者权益，其中股本调整为193,270,000.00股，资本公积调整为293,548,042.50元。

2008年3月2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

2008年4月2日，公司在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公司变更设立登记手续，取得了注册号为23090010001500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9,327万元人民币。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情况表

名称	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2,368.4200	63.9956
焦云	2,275.2638	11.7725
焦贵波	1,181.0000	6.1106
焦岩岩	923.0000	4.7757
廊坊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2.0696
北京荷信利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30.0000	1.7075
广州市黄埔龙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1.5522

孙宝亮	263.1580	1.3616
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0348
焦贵金	192.1053	0.9940
焦凤	184.2106	0.9531
周秋	144.7369	0.7489
孙鹏	131.5790	0.6808
焦贵明	113.1579	0.5855
北京中和嘉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0.5174
焦飞	92.1053	0.4766
宋希祥	62.6316	0.3241
常万昌	26.1579	0.1353
孙明君	13.1579	0.0681
杨连福	13.1579	0.0681
刘新宝	13.1579	0.0681
合计	19,327.0000	100.0000

2008年9月25日,宝泰隆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以2008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的中喜审字[2008]第01367号《审计报告》,以资本公积9,673万元向2008年6月30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0049股,相应增加股份9,673万股,每股面值1元。

2008年9月25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喜验字[2008]第0104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08年9月25日,宝泰隆已将资本公积9,673万元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总额为人民币29,000.00万元。

2008年9月27日,宝泰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注册号为23090010001500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222号)核准,公司于2011年2月24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70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到38,700万股。2011年3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宝泰隆”,证券代码“601011”。

（二）重大资产重组

1、自成立以来，公司未发生导致其主营业务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上市以来公司收购资产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共发生如下资产收购事项：

（1）2011年8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宝泰隆矿业与杨秋利、门凤英、顾佰林、刘文章、刘达、葛玲、李素华、刘文英八位自然人共同签署了《关于购买七台河市荣昌煤矿的协议书》，确定购买价格为人民币6,000万元，同时转让方承诺：如2011年下半年、2012年、2013年生产煤炭销售的净利润分别低于800万元、1,500万元、1,500万元，不足部分则在本次转让价款中给予扣除；2011年8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宝泰隆矿业与滕繁伟签署了《关于购买七台河市中心煤矿二井的协议书》，确定购买价格为人民币5,200万元，转让方承诺：如七台河市中心煤矿二井在2011年下半年、2012年、2013年生产煤炭销售净利润分别低于600万元、1,200万元、1,200万元，不足部分则在本次转让价款中给予扣除。

上述购买资产行为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已于2011年8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七台河市荣昌煤矿》和《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2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七台河市中心煤矿二井》的议案，公告已刊登在2011年8月15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2）2011年10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宝泰隆矿业与宰祥卫、宋淑琴、王殿华、宋丽华、张颖、焦贵春、焦红祥、杨秋利八位自然人共同签署了《关于购买七台河市宝泰隆煤矿的协议书》，确定购买价格为人民币6,000万元，同时转让方承诺：如2011年第四季度、2012年生产煤炭销售净利润分别低于300万元、1,200万元，不足部分则在本次转让价款中给予扣除；2011年10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宝泰隆矿业与李鹏、张颖、李杨、杨秋利、赵珊珊、焦红祥、刘艳娇、焦贵春共同签署了《关于购买勃利县银杏煤矿（勃利县宏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协议书》，确定购买价格为人民币32,000万元，同时转让方承诺：如2011年第四季度、

2012年生产煤炭销售净利润分别低于1,400万元、5,800万元,不足部分则在本次转让价款中给予扣除。

上述购买资产行为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已于2011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00万元人民币收购七台河市宝泰煤矿全部股权》和《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2,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勃利县银杏煤矿全部股权》的议案,公告已刊登在2011年10月2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公司已于2011年11月12日召开201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2,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勃利县银杏煤矿全部股权》的议案,公告已刊登在2011年11月15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3、公司上市以来对外投资情况

为了贯彻落实黑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东部煤电化基地发展规划总体部署,推进我省东部煤电化基地建设进程,根据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快开展煤制烯烃项目前期工作的函(2011年12月12日下发)》,确定由宝泰隆与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煤集团”)共同合作建设煤制烯烃项目。

2011年12月29日,公司与龙煤集团在哈尔滨签订了《关于成立黑龙江龙泰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协议》,成立的黑龙江龙泰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双鸭山建设120万吨甲醇、60万吨烯烃及其深加工项目。黑龙江龙泰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0,000万元,公司出资2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分四期出资,首期出资6,500万元,于公司成立之日缴足,剩余出资额19,500万元,按首期出资额,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龙煤集团出资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分四期出资,首期出资3,500万,于公司成立之日缴足,剩余出资额10,500万元,按首期出资额,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该公司已取得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名称预告核准通知书》。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1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并经公司2012年1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发行人上市后的股本变动情况

自上市以来，发行人股本未发生变动。

(四) 本期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为387,000,000股，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股份限售情况
1	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85,587,095	47.96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有限售条件
2	焦云	34,140,141	8.82	境内自然人股	有限售条件
3	焦贵波	17,720,805	4.58	境内自然人股	有限售条件
4	焦岩岩	13,849,537	3.58	境内自然人股	有限售条件
5	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1,966	1.55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有限售条件
6	北京荷信利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951,622	1.28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有限售条件
7	广州市黄埔龙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1,475	1.16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有限售条件
8	孙宝亮	3,948,664	1.02	境内自然人股	有限售条件
9	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	3,000,983	0.78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有限售条件

10	焦贵金	2,882,524	0.74	境内自然人股	有限售条件
----	-----	-----------	------	--------	-------

三、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 财务风险

1、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1 年度、2010 年度、2009 年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16%、20.12%、14.09%。由于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前期投入大、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在短期内难以产生相应的收益，因此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资产负债率提升的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2010 年末、2009 年末分别为 63.91%、65.93%，处于较高水平。2011 年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降至 37.78%。公司为了打造并完善循环经济产业链，未来仍会继续加强对煤矿资源的收购以及项目建设与技术改造的投入，因此公司未来资产负债率有逐步提升的风险。

3、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 2011 年末、2010 年末、2009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05、0.48、0.44，速动比率分别为 0.63、0.12、0.16，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得到了改善，但仍然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4、存货跌价减值损失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较大，2011 年末、2010 年末、2009 年末存货金额分别为 67,345.86 万元、54,594.46 万元、31,055.04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0.26%、75.10%、63.54%。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公司存货属大宗商品，经济周期性变化较明显，受经济环境的影响，其市场价格会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因此，公司存在存货跌价减值损失的风险。

(二) 经营风险

1、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焦炭、甲醇。由于公司收入的大部分来自焦炭和甲醇销售，上述产品的市场需求及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如果上述产品市场出现严重的供大于求，或国际市场价格出现大幅下滑，将影响到产品的国内市场价格，导致产品销售价格和毛利下降，进而给公司销售收入和经营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煤化工是资源、技术、资本密集型产业，具有一定进入壁垒。但近几年，在下游行业快速发展的推动下，我国煤化工行业主要产品产量保持了较快增长。如果未来行业产能持续上升而产品需求增长放缓，将可能出现供过于求的局面，市场竞争将趋于激烈，公司业绩将受到影响。

尽管发行人在资源、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对优势，但是公司并未取得市场垄断地位，行业内其他企业为谋求自身发展，同本公司一样，亦在不断地提升技术与管理水平，拓展市场。因此，行业内部存在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3、经济周期负面影响的风险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入，作为市场经济固有特征的经济周期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将表现得更加明显，影响也更加深远。公司产品焦炭和甲醇主要用于钢铁、化工等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行业发展与我国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较大相关性，即经济发展速度快，将刺激钢铁和化工消费的增长，反之则抑制钢铁和化工消费的增长，进而影响本公司的产品需求和业绩，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在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全球经济减速背景下，公司可能面临经济周期负面影响的风险。

4、对重要原材料过度依赖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煤炭，原料煤和外购精煤合计占公司焦炭生产成本的 90%以上。除公司所属煤矿产能，自供部分原料煤和大部分精煤，其他原煤和洗精煤主要从附近煤矿和洗煤厂进行采购。如果国内煤炭市场供求关系发生较大变动，可能会波及原煤的供应价格及供应的稳定性，从而造成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

5、生产安全风险

公司生产中存在着火灾、爆炸、中毒、电击触电、机械伤害、高处坠落、高温烫伤等安全隐患,在生产过程中,往往由于自然的或人为的因素造成安全事故,如因防护设施不完整或违章作业引发人身伤害事故;因仪表失灵、机械失控或违章作业会造成重大设备事故;因管道或压力容器的泄漏会造成化学品中毒、煤气爆炸或火灾事故;因煤矿地质构造复杂而带来的水害、顶板垮落,煤炭开采带来的瓦斯或煤尘爆炸,煤岩突出、煤层自燃发火、有害气体涌出造成的风险等。

公司报告期内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对安全生产要害场所制订了管理制度,并经常在职工中开展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的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在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快速发展、产品多元化过程中,可能存在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员工违章作业,安全生产得不到有力保障的现象,如果本公司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并带来经济和声誉损失,同时可能引起诉讼、赔偿性支出、处罚以及停产损失。

此外,如果政府进一步完善安全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的检查和监督力度,在安全生产上对企业提出更高要求,本公司将可能投入更多财力和其它经济资源。

6、客户过于集中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对象主要在东北三省。2011年度、2010年度、2009年度,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分别占同期公司销售总额的 65.97%、65.79%、58.03%。对主要客户的销售虽然给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但如果其中某一客户由于国家政策的调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自身经营状况不佳而导致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或付款能力降低,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将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三) 管理风险

1、公司治理风险

在管理方面,公司已按照煤化工行业的特点,建立起一套科学、规范且行之有效的业务管理模式,同时,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方面,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和符合国内和国际资本市场严格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但随着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资本市场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强,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该

等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和调整管理模式及制度，可能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决策风险

宝泰隆集团目前是发行人控股股东，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宝泰隆集团持有发行人 47.96% 的股权，使其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对发行人的人事、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实施影响。如果宝泰隆集团做出不利于发行人的决策，则会对发行人产生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控制风险，发行人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在组织和制度上对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以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政策风险

1、政府监管风险

公司的业务受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地方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若本公司在经营中未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或因国家有关部门修改相关法律法规而本公司未能及时做出相应的调整，则可能引起本公司被处罚，甚至可能导致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被推迟或中断，从而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环保风险

本公司的业务涉及焦炭及其他焦化产品、甲醇产品生产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硫化物、工业废水等对区域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我国政府目前正趋于更为严格地执行有关环保的法律及法规，并可能通过和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进而增加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支出，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发行总额

2012年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

二、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07号文件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三、债券的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比例分别为5%和95%。发行结束后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0.5亿元,占发行总额的5%;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9.5亿元,占发行总额的95%。

本次发行对象:(1)网上发行: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2)网下发行: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四、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

本期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承销团,采取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五、债券面额

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六、债券期限

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与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七、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为7.3%，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第3年末，如公司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若公司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付息日：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4月11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选择回售，则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4月11日为回售部分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2017年4月11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2015年4月11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2017年4月11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八、债券信用等级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

九、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回购交易安排

经上交所同意，本期债券上市后可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2年4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12宝泰隆”，证券代码“122135”。

二、本期债券托管情况

本期债券已全部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了债券托管证明。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最近三年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喜审字[2011]第 01011 号）。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1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国浩审字[2012]第 219A323 号）。

二、发行人财务报表

（一）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2,322,947.45	50,271,568.77	35,646,348.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1,325,705.00	6,726,000.00	15,584,347.60
应收账款	53,218,243.04	28,801,661.81	24,311,377.67
预付款项	101,861,936.02	78,591,314.14	63,870,188.1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3,766,248.39	-	-
其他应收款	16,872,357.70	16,581,441.73	38,807,541.40
存货	673,458,553.73	545,944,625.51	310,550,389.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672,825,991.33	726,916,611.96	488,770,192.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24,827,049.42	139,334,724.14	119,501,991.33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857,601,162.60	1,538,672,452.29	1,034,937,180.62
在建工程	222,796,136.87	138,137,732.34	428,559,403.85
工程物资	13,561,675.40	2,104,042.24	4,902,204.93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87,885,032.69	187,554,875.63	164,117,449.1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51,907,162.98	-	-
长期待摊费用	5,579,145.42	1,918,584.8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11,529.58	20,180,123.20	20,979,90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447,066.72	59,365,123.83	48,657,783.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3,315,961.68	2,087,267,658.51	1,821,655,919.18
资产总计	4,636,141,953.01	2,814,184,270.47	2,310,426,111.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5,000,000.00	715,000,000.00	50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24,065,446.49	479,326,096.71	311,002,490.61
预收款项	161,582,176.57	201,296,248.13	233,204,315.76
应付职工薪酬	17,957,235.73	8,097,952.92	7,698,008.14
应交税费	4,049,442.53	-27,629,530.47	-45,484,583.97
应付利息	1,795,066.67	1,873,277.11	1,616,588.70
应付股利	11,306,234.70	-	-
其他应付款	387,794,503.10	11,956,102.72	1,475,96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0	125,000,000.00	10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593,550,105.79	1,514,920,147.12	1,115,512,785.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170,000,000.00	295,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40,900,000.00	40,900,000.00	40,900,000.00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262,677.57	72,615,571.96-	71,961,407.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162,677.57	283,515,571.96	407,861,407.98
负债合计	1,751,712,783.36	1,798,435,719.08	1,523,374,193.82
股东权益：			
股本	387,000,000.00	290,000,000.00	2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779,926,444.50	233,454,144.50	233,454,144.5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6,483,807.28	12,382,586.02	8,294,183.29
盈余公积	52,537,000.65	44,480,806.72	28,868,264.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9,397,780.96	404,751,146.26	226,435,32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5,345,033.39	985,068,683.50	787,051,917.81
少数股东权益	49,084,136.26	30,679,867.89	-
股东权益合计	2,884,429,169.65	1,015,748,551.39	787,051,917.8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636,141,953.01	2,814,184,270.47	2,310,426,111.63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22,108,246.79	2,289,564,158.15	1,491,516,034.13
减：营业成本	2,329,659,051.50	1,891,060,551.98	1,306,698,682.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683,266.71	9,211,323.36	6,723,847.03
销售费用	28,161,903.92	16,945,624.04	12,214,796.96
管理费用	102,986,542.76	71,478,772.31	52,260,400.85
财务费用	121,370,766.35	94,405,897.83	55,062,908.92
资产减值损失	2,908,114.23	902,317.45	-6,904,492.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80,873.98	33,832,732.81	49,977,636.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49,760.54	-1,167,267.19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37,719,475.30	239,392,403.99	115,437,526.83
加：营业外收入	31,556,549.66	20,763,164.42	31,139,561.25
减：营业外支出	1,269,915.60	1,103,250.52	2,223,010.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052.97	28,901.96-	-
三、利润总额（损失总额以“-”号填列）	268,006,109.36	259,052,317.89	144,354,077.85
减：所得税费用	54,499,174.48	53,752,059.53	21,082,639.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506,934.88	205,300,258.36	123,271,438.0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702,828.63	193,928,362.96	123,271,438.08
少数股东损益	804,106.25	11,371,895.4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净利润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9	0.67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9	0.67	0.43
六、其他收益总额	2,000,000.00	-	10,330,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5,506,934.88	205,300,258.36	133,601,438.0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702,828.63	193,928,362.96	133,601,438.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4,106.25	11,371,895.40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4,840,365.20	2,634,508,059.52	1,698,455,23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30,053.45	49,452,196.75	24,219,68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470,418.65	2,683,968,256.27	1,722,674,92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3,944,601.65	2,135,586,099.15	1,510,298,609.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17,381,522.11	73,562,965.46	43,149,202.68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370,579.69	129,952,483.28	124,456,549.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48,670.29	28,209,525.11	15,834,15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9,245,373.74	2,367,311,073.00	1,693,738,52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25,044.91	316,657,183.27	28,936,40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130,634.52	35,000,000.00	5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8,002.00	-	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4,500.00	8,724,200.00	17,2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43,136.52	43,724,200.00	67,6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504,271,844.15	352,601,843.39	256,493,610.59

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929,400.00	21,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2,044,0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6,367,520.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245,244.15	373,601,843.39	307,861,13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102,107.63	-329,877,643.39	-240,231,131.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1,210,000.00	19,2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5,000,000.00	700,000,000.00	58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6,210,000.00	719,200,000.00	61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00	591,000,000.00	3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173,240.57	95,257,475.00	67,793,99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8,318.03	5,096,844.15	11,083,172.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1,281,558.60	691,354,319.15	401,877,168.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928,441.40	27,845,680.85	214,622,831.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2,051,378.68	14,625,220.73	3,328,102.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71,568.77	35,646,348.04	32,318,24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322,947.45	50,271,568.77	35,646,348.04

(二) 最近三年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8,563,555.17	39,358,932.07	23,155,28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8,575,705.00	4,046,000.00	15,084,347.60
应收账款	49,159,648.43	28,417,467.73	23,510,932.31
预付款项	71,166,443.01	64,684,847.43	35,059,215.6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51,009,819.34	198,331,518.73	209,912,107.90
存货	635,208,023.86	526,793,760.01	300,919,841.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93,683,194.81	861,632,525.97	607,641,731.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33,284,757.08	321,219,757.08	300,458,253.17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010,705,994.01	1,036,373,029.41	804,326,985.82
在建工程	136,705,572.45	94,836,668.64	212,391,216.59
工程物资	325,835.94	905,028.76	577,557.39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01,527,904.06	104,535,961.70	106,645,339.5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3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79,395.64	13,309,339.43	14,900,46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447,066.72	59,365,123.83	48,657,783.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2,606,525.90	1,630,544,908.85	1,487,957,605.74
资产总计	4,066,289,720.71	2,492,177,434.82	2,095,599,33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0,000,000.00	555,000,000.00	41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47,179,951.05	476,980,574.23	280,319,486.66
预收款项	146,908,796.19	192,136,196.06	228,248,171.96
应付职工薪酬	7,701,887.37	4,808,062.70	6,054,419.05
应交税费	-50,338,453.41	-22,701,487.43	-28,219,818.01
应付利息	1,642,227.78	1,553,387.50	1,440,575.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35,897,050.28	5,380,495.74	6,354,599.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0	11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98,991,459.26	1,323,157,228.80	975,197,434.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170,000,000.00	28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40,900,000.00	40,900,000.00	40,900,000.00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088,603.57	58,076,775.72	57,452,889.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988,603.57	268,976,775.72	378,352,889.50
负债合计	1,443,980,062.83	1,592,134,004.52	1,353,550,323.56
股东权益：			
股本	387,000,000.00	290,000,000.00	2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754,940,342.50	210,468,042.50	210,468,042.5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5,811,707.67	5,579,719.42	3,710,730.21
盈余公积	52,537,000.65	44,480,806.72	28,868,264.0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22,020,607.06	349,514,861.66	209,001,97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2,309,657.88	900,043,430.30	742,049,013.97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622,309,657.88	900,043,430.30	742,049,013.9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066,289,720.71	2,492,177,434.82	2,095,599,337.53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86,966,713.18	2,189,255,469.54	1,449,206,752.64
减：营业成本	2,292,563,556.81	1,890,308,011.72	1,279,503,891.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470,862.78	7,135,888.19	6,004,587.47
销售费用	28,134,705.09	16,925,014.04	12,197,258.46
管理费用	68,625,433.18	44,073,104.66	36,008,595.85
财务费用	117,172,485.10	86,444,357.07	43,349,961.56
资产减值损失	2,440,855.21	835,791.98	-7,004,735.79
加：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25,660,034.52	34,761,503.91	5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1,470,600.00	-238,496.09	-
二、营业利润（损 失以“-”号填列）	86,218,849.53	178,294,805.79	129,147,193.91
加：营业外收入	14,916,581.58	19,613,863.50	13,756,484.51
减：营业外支出	1,095,615.60	569,765.92	2,222,670.29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损 失总额以“-”号填 列）	100,039,815.51	197,338,903.37	140,681,008.13
减：所得税费用	19,477,876.18	41,213,476.25	22,032,392.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61,939.33	156,125,427.12	118,648,615.8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收益总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561,939.33	156,125,427.12	118,648,615.8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9,451,495.37	2,408,350,480.45	1,605,417,355.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70,700.56	24,654,925.05	20,782,12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3,622,195.93	2,433,005,405.50	1,626,199,484.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0,768,158.03	2,134,867,793.93	1,474,539,605.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88,381,021.96	58,674,747.62	38,775,547.36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723,423.56	109,103,710.35	118,815,66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9,493.40	14,692,023.69	10,960,42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112,096.95	2,317,338,275.59	1,643,091,24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89,901.02	115,667,129.91	-16,891,756.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130,634.52	35,000,000.00	5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8,002.00	-	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4,500.00	7,824,200.00	3,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43,136.52	42,824,200.00	54,3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275,974,135.04	230,767,966.52	184,068,268.60

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3,535,600.00	21,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4,600,543.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509,735.04	251,767,966.52	261,668,81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366,598.52	-208,943,766.52	-207,368,812.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3,31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0	500,000,000.00	49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46,649.40	124,198,445.60	3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8,856,649.40	624,198,445.60	52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5,000,000.00	426,000,000.00	23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 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17,687,208.73	83,621,319.37	52,864,658.93
其中：子公司支付 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 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8,318.03	5,096,844.15	11,083,172.68
筹资活动现金流 出小计	938,795,526.76	514,718,163.52	301,947,83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520,061,122.64	109,480,282.08	224,552,16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 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净增加额	189,204,623.10	16,203,645.47	291,59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余额	39,358,932.07	23,155,286.60	22,863,68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余额	228,563,555.17	39,358,932.07	23,155,286.60

(三)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范围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
----	------	-----	----------	------	--------

1	七台河宝泰隆甲醇有限公司	七台河	8,200.00	甲醇生产及销售	100%
2	七台河宝泰隆圣迈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七台河	85,960.62	煤焦油加氢深加工与销售	100%
3	鸡西市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	鸡西市	3,000.00	对机械设备、建材项目投资	100%
4	七台河宝泰隆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七台河勃利县	300.00	生产销售灰渣砌块、粉煤灰砖、环保建材	100%
5	鸡西市宝泰隆煤业有限公司	鸡西市	3,920.00	对煤炭项目进行投资、煤炭批发经营	51.02%
6	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七台河市	13,000.00	对煤炭生产、洗煤加工行业投资	100%
7	七台河宝泰隆龙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七台河市	6,572.00	对煤炭生产、洗煤加工行业投资、金属矿石销售	65%
8	七台河宝泰隆宏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七台河市	1,000.00	对煤炭生产、洗煤加工行业投资,金属矿石销售	51%
9	七台河宝泰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七台河市	100.00	研发煤炭开采技术、煤炭洗选加工技术等	100%

10	七台河市荣昌煤矿	七台河市	30.00	煤炭生产及销售	100%
11	七台河市宝泰煤矿	七台河市	50.00	煤炭生产及销售	100%
12	勃利县银杏煤矿	勃利县	2600.00	煤炭生产及销售	100%

2、2011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1年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新设成立七台河宝泰隆龙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七台河宝泰隆宏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七台河市荣昌煤矿、七台河市宝泰煤矿、勃利县银杏煤矿。

① 2011年5月12日，公司以现金出资13,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本期将其纳入2011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② 2011年12月21日，公司以现金出资1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本期将其纳入2011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③ 2011年8月16日，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4,272万元与自然人王继红共同出资设立七台河宝泰隆龙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65%，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本期将其纳入2011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④ 2011年10月8日，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10万元与自然人袁昌峰、郑君卫共同出资设立七台河宝泰隆宏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1%，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本期将其纳入2011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⑤ 2011年8月10日，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杨秋利、门凤英、顾佰林、刘文章、刘达、葛玲、李素华、刘文英八位自然人共同签署了《关于购买七台河市荣昌煤矿的协议书》，购买100%股权，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⑥ 2011年10月25日，七台河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宰祥卫、宋淑琴、王殿华、宋丽华、张颖、焦贵春、焦红祥、杨秋利八位自然人共同签署了《关于

购买七台河市宝泰煤矿的协议书》，购买100%股权，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⑦ 2011年10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宝泰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李鹏、张颖、李杨、杨秋利、赵珊珊、焦红祥、刘艳娇、焦贵春共同签署了《关于购买勃利县银杏煤矿（勃利县宏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协议书》，购买100%股权，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2010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新增鸡西市宝泰隆煤业有限公司，其成立于2010年6月4日，由鸡西市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和王淑清出资组建，注册资本3,920万元，其中：鸡西市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2%。

4、2009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09年度合并范围新增鸡西市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和七台河宝泰隆环保建材有限公司。鸡西市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4月28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七台河宝泰隆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9月27日，注册资本300万元。两家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报表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7.78	63.91	65.93
流动比率	1.05	0.48	0.44
速动比率	0.63	0.12	0.16
每股净资产（元）	7.33	3.40	2.71
财务指标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8.82	86.21	49.80

存货周转率（次）	3.82	4.42	5.4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14	3.36	2.5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1.09	0.1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84	0.05	0.01

（二）母公司报表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5.51	63.89	64.59
流动比率	1.07	0.65	0.62
速动比率	0.58	0.25	0.31
每股净资产（元）	6.78	3.10	2.56
财务指标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6.69	84.32	50.40
存货周转率（次）	3.95	4.57	5.58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5	3.02	2.8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40	-0.0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49	0.056	0.001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2）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4)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7)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8)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一、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因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周期影响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进而影响发行人按约定偿付本期债券本息。

二、具体偿债计划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12 年 4 月 11 日。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4 月 11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选择回售,则 2013 年至 2015 年每年的 4 月 11 日为回售部分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 2017 年 4 月 11 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 2015 年 4 月 11 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 2017 年 4 月 11 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偿债资金来源安排如下:

公司将根据本次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发行人偿付本次债券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利润和现金流。近年来,公司焦炭业务产能不断提高,总体经营稳定;公司通过循环经济产业链中的多种煤化工产品的销售,对公司主业利润形成了良好的补充,经营业绩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 2009~2011 年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3 亿元、1.94 亿元和 2.13 亿元,盈利具有可持续性。至 2011 年末公司净资产 28.84 亿元(合并口径),可为债券的偿付提供支撑。同时,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上下游客户的稳定性较高,较强的资金平衡能力使得近年来的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保持

在较好水平。最近三年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达到 4.19 亿元，依靠经营活动积累资金的能力能够满足债务偿付需求。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2011 年公司通过上市在资本市场募集了大量资金，资产的流动性和资本结构的稳定性大幅提升。2011 年末，公司不包含存货的流动资产金额为 9.99 亿元，必要时可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目前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2011 年末存货金额为 6.73 亿元。另外，公司固定资产占比较高，主要为焦炭生产线和煤化工产品生产线、配套厂房设施以及近年来投资的矿井等，201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金额为 18.58 亿元。必要时公司可通过处置存货及固定资产获得现金，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支持。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已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相关内容。

（二）聘请受托管理人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任金元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间，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

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的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四）提高盈利能力，加强资金管理，优化负债结构

公司财务制度严谨，管理规范，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指标良好，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将继续努力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和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以提高公司资产回报率；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以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从而增强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

（五）其他外部融资渠道

截至 2011 年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12.80 亿元，其中未使用授信额度 6.40 亿元。在与银行合作过程中，公司均能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按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偿付记录良好。公司良好的还贷纪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很强的间接融资能力，为本次债券的偿付提供了重要保障。

另外，作为上市公司，未来公司还可通过配股、增发和发行可转换债券等方式在证券市场上进行的直接融资，丰富了公司的融资渠道，增强了公司的财务弹性。

（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公司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

息披露，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 2、到期难以偿付利息或本金；
- 3、订立可能对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合同及其他重大合同；
- 4、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最近一期（年度或半年）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重大损失；
- 5、发生重大仲裁、诉讼；
- 6、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其资产总额的百分之三十；
- 7、拟进行减资、合并、分立；
- 8、发生解散、停业、破产等情形；
- 9、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10、债券被交易所暂停交易、终止上市；
- 11、法律法规或债券主管机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发行人承诺

根据发行人于2011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于2011年12月14日召开的2011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公司保证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债券本金。当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公司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公司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上海新世纪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至本期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内,上海新世纪将对其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上海新世纪将持续关注宝泰隆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宝泰隆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宝泰隆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宝泰隆的信用状况。

1、跟踪评级时间和内容

上海新世纪对宝泰隆的跟踪评级的期限为本次评级报告出具日至失效日。

定期跟踪评级将在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每1年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首次评级报告保持衔接,如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上次评级报告在结论或重大事项出现差异的,上海新世纪将作特别说明,并分析原因。

不定期跟踪评级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在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宝泰隆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上海新世纪相应事项。上海新世纪及评级人员将密切关注与宝泰隆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安排不定期跟踪评级并调整或维持原有信用级别。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在上海新世纪向宝泰隆发出“重大事项跟踪评级告知书”后10个工作日内提出。

2、跟踪评级程序

定期跟踪评级前向宝泰隆发送“常规跟踪评级告知书”,不定期跟踪评级前向宝泰隆发送“重大事项跟踪评级告知书”。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调研、评级分析、评级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上海新世纪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债务人、债务人所发行金融产品的投资人、债权代理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宝泰隆和上海新世纪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评级机构的网站及其他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第八节 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九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十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可能对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期足额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第十二节 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焦云

董事会秘书：王维舟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号

电话：0464-2924686-8097

传真：0464-8338010

联系人：王维舟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涛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大厦17层

电话：0755-83025917

传真：0755-83025657

联系人：袁杰、孟冬、吴华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玉栓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15层

电话：010-62159696

传真：010-88381869

经办律师：张忱、郑萍

四、审计机构

1、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增刚

办公地址：北京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电话：010-51921181

传真：010-51921266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卫国、郭彦昌

2、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剑涛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卫国、万奇见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办公地址：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电话：021-63501349 021-63504376

传真：021-63500872

评级人员：唐俊、刘道恒

六、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7813

七、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迪彬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5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本上市公司公告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一、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说明书摘要；

二、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三、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保荐书；

四、关于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五、2012年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六、2012年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七、2012年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投资者可至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号

联系人：王维舟

电话：0464-2924686-8097

传真：0464-8338010

二、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大厦17层

联系人：郑金波

电话：0755-83025500

传真：0755-83025687

（此页无正文，为《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为《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